

中共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党组



川交党函〔2018〕41号

中共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党组 关于印发“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 方案的通知

厅直各单位，厅机关各处室：

现将《中共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党组“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党组

2018年4月24日



中共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党组 “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关于在全省开展“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的通知》（川委厅〔2018〕22号）等部署，推动“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在交通运输系统落地落实，制定以下方案。

一、厅党组及各单位党委中心组分别开展一次专题学习，集中学习“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内容（包括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四川篇”、习近平总书记对交通运输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下同），重点围绕“治蜀兴川 交通先行”主题，结合单位职能职责深入开展研讨，时间不少于一天。

牵头领导：周道平、张 勇

牵头部门：厅机关党委

责任部门：厅直有关单位党委

完成时限：2018年5月20日前

二、厅党组对县处级以上干部全覆盖轮训一次，重点宣讲“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内容，组织领导干部开展研讨。厅直各单位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分级组织教育培训，确保每名干部受教育。

牵头领导：周道平

牵头部门：厅人事处

责任部门：厅直各单位、厅机关各处室

完成时限：2018年5月30日前

三、厅直机关党委举办多期基层党员培训班，将“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内容作为主要培训内容。

牵头领导：张 勇

牵头部门：厅机关党委

责任部门：厅直各单位党组织、厅机关各支部

完成时限：2018年10月30日前

四、厅直各级党组织书记深入基层讲一次党课，重点宣讲“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内容。

牵头领导：张 勇

牵头部门：厅机关党委

责任部门：厅直各单位党组织、厅机关各支部

完成时限：2018年5月30日前

五、厅直系统所有党支部分别召开一次支委会、党员大会和党小组会，传达学习“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精神，深入开展讨论，提出本支部贯彻意见。

牵头领导：张 勇

牵头部门：厅机关党委

责任部门：厅直各单位党组织、厅机关各支部

完成时限：2018年4月30日前

六、厅直各级党组织将“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内容纳入

“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统筹安排，在主题教育中突出“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内容。

牵头领导：周道平、张 勇

牵头部门：厅机关党委

责任部门：厅直各单位党组织、厅机关各支部

完成时限：根据“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进情况安排七、各支部将“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内容纳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统筹安排，9月底前各支部重点学习“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内容。

牵头领导：周道平、张 勇

牵头部门：厅机关党委

责任部门：厅直各单位党组织、厅机关各支部

完成时限：2018年9月30日前

八、厅党组制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重要指示精神交通重点课题调研方案》，提出交通重点课题，厅领导牵头开展调研，形成调研报告。

牵头领导：周道平

牵头部门：厅办公室

责任部门：厅直有关单位、厅机关有关处室

完成时限：2018年9月15日前

九、厅直各级党组织围绕“治蜀兴川 交通先行”主题，结合单位职能职责，提出本单位（部门）重点调研课题，班子成员带

头开展调研，形成调研文章。

牵头领导：周道平

牵头部门：厅办公室

责任部门：厅直各单位、厅机关各处室

完成时限：2018年9月15日前

十、交通运输厅及厅直各单位网站、《四川交通》杂志、手机快讯分别开辟一个专栏，持续广泛深入宣传交通运输系统开展“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情况，刊登“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成果。《四川交通运输》简报及时刊印“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有关文章。

牵头领导：周道平

牵头部门：厅办公室、信息中心、宣传中心

责任部门：厅直各单位

完成时限：2018年9月30日前

